

证券代码：837950

证券简称：爱信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北京爱可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设立分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北京爱可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经营发展需要，拟在北京市朝阳区设立分公司。设立分公司的名称、注册地址、经营范围等最终以工商登记信息为准。

二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5年11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设立朝阳区分公司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此次设立分公司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拟设立分公司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拟设立分公司名称：北京爱可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朝阳区分公司

（二）分公司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

（三）负责人：刘红娜

（四）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11号1号楼5层A-5-2号
内508-1室

（五）经营范围：

一般项目：数字技术服务、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计算机系统服务；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；物联网技术研发；物联网应用服务；大数据服务；数据处理服务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软件开发；软件外包服务；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；技术进出口；对外承包工程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拟设立分公司的基本信息以最终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。

四、设立分公司的目的、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设立分公司的目的

公司本次设立分公司是为了适应公司发展战略需要，优化公司战略布局，使公司持续稳定发展，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能力及盈利能力。

（二）本次设立分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

公司新设立的分公司是公司从长远战略角度出发所做出的慎重决策，能够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，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经营和管理风险。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内部管控制度和监督机制，积极防

范上述风险。

本次设立分公司事宜，按规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，不存在法律、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。

（三）本次设立分公司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本次设立分公司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。从长远角度来看，本次设立分公司将有利于公司战略的实施，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的意义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爱可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爱可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1月11日